



# 遼寧大學

## 2023年高等學歷繼續教育招生簡章

- ◎ 國家“211工程”重點建設院校
- ◎ 世界一流學科建設高校
- ◎ 專業設置實用性強
- ◎ 國家承認的正規學歷



# 辽宁大学2023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简章

辽宁大学是一所具备文、史、哲、经、管、法、理、工、医、艺等学科门类的综合性大学，是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院校和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现有教职工2551人，其中专任教师1634人。学校设有31个学院，69个研究院；有本科专业78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1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6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9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24个，12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8个博士后流动站，3个国家重点学科，应用经济学入选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名单，6个一级学科入选辽宁省一流学科建设A类行列。学校公共服务体系较为完善，设有图书馆、校史馆、档案馆、历史博物馆、自然博物馆等。学校积极推进国际化办学，建有中外合作办学机构2个，与27个国家的134所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辽宁大学学历继续教育依托学校雄厚的办学资源，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服务地方、办学规范、规模适度、特色鲜明”的办学体系。学校现有本专科招生专业点25个，涵盖文、经、法、理、工、管等学科门类，高中起点升专科、高中起点升本科和专科起点升本科三种学习层次，业余和函授两种学习形式，设有9个校外教学点。学历继续教育师资队伍稳定，学校通过共享校内师资，吸引行业、社会力量参与等方式建立校内校外相结合，年龄和学历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学校多媒体、实验室等教学资源丰富，构建了多方联动、统一标准和管理的学习支持服务体系。学校强化对教学组织、教学过程的监管，严把入口和出口关，取得了良好的育人效果，赢得了国家、社会、学生和家长的认可，被教育部、辽宁省教育厅多次授予“全国成人高等教育先进单位”“函授教育优良学校”“夜大学教育优良学校”“成人教育学院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在辽宁省普通高校成人教育教学水平评估中，被评为优秀单位。迄今为止，已为国家培养各类学历继续教育人才9万余人。

## 一 报名条件

1.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报名：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

(3) 身体健康，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学习。

(4) 报考高起本和高起专的考生应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

2.在中国定居并符合上述报名条件的港澳居民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居民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外国侨民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在省招考办指定的地点报名。

3.考生一般应在户口所在地报名并参加考试。外省户籍考生和跨地区报名考生须提供报名所在地公安部门发放的《辽宁省居住证》。在成人高考报名期间，《辽宁省居住证》须在有效期内。

4.所有参加全国统考、单考和免试入学的考生均需办理报名手续。

5.报名信息采集工作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以及《各类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管理信息标准》执行。

## 二 报名办法

2023年辽宁省成人高校招生报名分为网上填报基本信息及身份验证、报名资格审核、网上缴费等环节。报名须由考生本人操作，不得找他人代报。辽宁省成人高考网上报名唯一网站为：辽宁招生考试之窗（网址：[www.lnzsks.com](http://www.lnzsks.com)），辽宁省招考办未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受理考生报名。

9月初，考生登录“辽宁招生考试之窗”网站，进行网上报名，详见《辽宁省2023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简章》。

## 三 考试时间及科目

1. 考试时间：2023年10月（以辽宁省招考办公布时间为准）

2. 考试科目

高中起点升本科：语文、数学、外语、历史地理综合或物理化学综合

高中起点升专科：语文、数学、外语

专科起点升本科：

（1）哲学、文学（艺术类除外）：政治、外语、大学语文

（2）理学、工学类：政治、外语、高等数学（一）

（3）经济学、管理学、生物科学、药学类：政治、外语、高等数学（二）

（4）法学：政治、外语、民法

## 四 录取原则

录取工作按照“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要求，即：符合成人高校招生报名条件，统考科目总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由招生学校根据“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的原则，决定考生录取与否和录取的专业。

本科（高起本、专升本）和专科报考志愿录取完成后，省招考办汇总未完成招生计划的院校和专业情况，向社会公布，供考生填报征集志愿。填报征集志愿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登录“辽宁招生考试之窗”网站（网址：[www.lnzsks.com](http://www.lnzsks.com)），进入“网报中心”栏目点击“辽宁省成人高校招生考试网上报名系统”，填报征集志愿。省招考办在征集志愿填报结束后组织征集志愿录取工作。

## 五 免试录取条件

辽宁大学接收符合条件的免试生（详见辽宁招生考试之窗网站发布的辽宁省2023年成人高等教育学校招生简章中免试报名条件）。

## 六 新生复查

新生入学报到后，学校对新生报到所需录取通知书、身份证、加分照顾和免试入学资格证明等材料与录取新生名册、电子档案逐一进行比对核查，并通过“人证识别”等技术严防冒名顶替。对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按照相关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不能通过学籍电子注册的专升本新生，对其考生报名时的最后学历进行复核，不能提供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相应层次及以上毕业证书者，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有关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备案。

## 七 毕业及学士学位授予

取得正式学籍的学生，在规定年限内修完专业教学计划规定内容，成绩合格，达到学校毕业要求，准予毕业。高起专、专升本修业年限2.5—5年，高起本修业年限5—8年。按照《辽宁大学成人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本科毕业生，由学校授予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

## 八 招生咨询

辽宁大学继续教育管理处

咨询电话：024-62202174 62202177

办公地点：崇山校区机关楼226室

网 址：<http://crjy.lnu.edu.cn>

电子邮箱：[lnuced@126.com](mailto:lnuced@126.com)

工作微信：LNUCED

微信公众平台：辽宁大学继续教育管理处（LNUCEA）



办学点	办学学院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沈阳崇山校区	继续教育学院	冯老师	024-62205687
沈阳蒲河校区	文学院	吕老师	024-62602169
辽阳武圣校区	外国语学院（辽阳武圣校区）	赵老师	18204196199

## 九 招生专业一览表

层次	形式	专业名称	招生种类	学制(年)	办学点	辽宁学费标准(元/年)
高中起点升专科	业余	计算机应用技术	理科	2.5	沈阳崇山校区	2200
	函授	大数据与会计	文理	2.5	沈阳崇山校区、盘锦、朝阳、锦州、大连、丹东、本溪	2200
		工商企业管理	文理	2.5	沈阳崇山校区、辽阳武圣校区、盘锦、锦州、大连、丹东、本溪	2200
		人力资源管理	文理	2.5	沈阳崇山校区、盘锦、朝阳、大连、丹东	2200
高中起点升本科	函授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理科	5	朝阳、锦州、丹东	2600
		人力资源管理	文理	5	丹东	2400
专科起点升本科	业余	法学	法学	2.5	沈阳崇山校区	2500
		汉语言文学	文史	2.5	沈阳蒲河校区	24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理工	2.5	沈阳崇山校区	2900
		工商管理	经管	2.5	沈阳崇山校区	2400
		会计学	经管	2.5	沈阳崇山校区	2500
		人力资源管理	经管	2.5	沈阳崇山校区	2400

## 九 招生专业一览表

层次	形式	专业名称	招生种类	学制(年)	办学点	辽宁学费标准(元/年)
专科 起点 升 本科	函授	金融学	经管	2.5	朝阳、抚顺、营口、本溪	24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管	2.5	大连、丹东	2400
		法学	法学	2.5	盘锦、朝阳、抚顺、阜新、锦州、营口、本溪	2400
		汉语言文学	文史	2.5	盘锦、朝阳、阜新、锦州、丹东、本溪	2400
		新闻学	文史	2.5	朝阳、抚顺、阜新、大连、营口	24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理工	2.5	盘锦、朝阳、锦州、大连、本溪	260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理工	2.5	朝阳、抚顺、锦州、大连、丹东	2600
		工商管理	经管	2.5	辽阳武圣校区、盘锦、抚顺、锦州、大连、本溪	2400
		市场营销	经管	2.5	辽阳武圣校区、抚顺、阜新、本溪	2400
		会计学	经管	2.5	盘锦、抚顺、锦州、大连、营口、本溪	2400
		人力资源管理	经管	2.5	盘锦、抚顺、阜新、大连、营口、本溪	2400
		工程管理	经管	2.5	抚顺、锦州、丹东	2760
		行政管理	经管	2.5	盘锦、朝阳、抚顺、阜新、丹东、营口	2400

注：1. 学费收取方式：通过辽宁大学校园统一支付平台收缴。

2. 考生报名时对照办学点选择相应业余或函授学习形式，报名时填报的学习形式录取后不能更改。

3. 崇山校区在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66号，蒲河校区在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58号，辽阳校区在辽宁省辽阳市白塔区青年大街38号，校外教学点办学地址及相关教学点联系人、联系方式见附件。

※ 以上招生信息以辽宁省招考办公布为准，最终解释权在辽宁大学继续教育管理处。

辽宁大学  
2023年7月

## 附 校外教学点及联系方式

校外教学点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大连开发区加美外语培训学校	李老师	0411-87610618 13478589985
抚顺矿务局职工工学院	徐老师	15641380888
本溪市机电工程学校	杨老师	13190463128
丹东市圣林中等职业技术专业学校	杨老师	15304067218
辽宁理工学院教育中心	李老师	13019384999
营口职业技术学院	孙老师	13941744435
阜新高等专科学校	王老师	0418-6568468 18504189427
盘锦市兴隆台区鼎诚继续教育服务中心	周老师	0427-2813345 18204262978
朝阳市双塔区翰博文化教育培训中心	高老师	15754258824 13050932005

明德精学



笃行致强



辽宁大学继续教育管理处

咨询电话：024-62202174 62202177

办公地点：崇山校区机关楼226室

网 址：<http://crjy.lnu.edu.cn>

电子邮箱：[lnuced@126.com](mailto:lnuced@126.com)

工作微信：LNUCED

微信公众平台：辽宁大学继续教育管理处（LNUCEA）